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扎兰屯市南木鄂伦春民族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南木鄂伦春民族乡毕家店村秸秆加工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施工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呼伦贝尔中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呼伦贝尔中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3日



- 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呼伦贝尔中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- 呼伦贝尔中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783MA0QW0B99P    成立日期: 2020年11月09日    登记机关: 扎兰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- 呼伦贝尔峰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782MA13TBCH5T    成立日期: 2020年12月09日    登记机关: 牙克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- 呼伦贝尔晟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702MADL62QR4J    成立日期: 2024年05月31日    登记机关: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HZCZLTS-G-260017 第1包 2026-03-24 17:18:02

呼伦贝尔中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-03-24 17:18:02

